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深圳，2026年7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黃力平先生、胡國斌先生及雷江松先生；執行董事王蘊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林明彥先生及沈向洋博士。

* 僅供識別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关于公司第二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对公司第二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第二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黄力平先生、黄宇先生、雷江松先生、徐恩利先生、姚飞先生和朱志强先生（按姓氏拼音顺序）为公司第二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对公司第二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第二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在相关专业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其各自的教育背景、经验及知识等将有利于董事会的多元化。第二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

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独立董事候选人黄亚英及廖子彬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相关培训证明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卫国及杨兆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黄亚英先生、廖子彬先生、王卫国先生和杨兆先生（按姓氏拼音顺序）为公司第二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6 年 7 月 10 日